

建行（亚洲）信用卡「信用额套现分期计划」（「本计划」）之条款及细则

- 本计划** — 本计划只适用于持有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我们」）所发行并有效的指定之信用卡（商务卡及银联双币信用卡人民币卡账户除外）（「信用卡」）之特选信用卡主卡会员（「阁下」或「信用卡会员」）。
- 本计划申请** — 阁下之申请代表阁下接受本计划之条款及细则（「条款及细则」），一经批核，不论兑现金额之支票已被提取、存入或兑现与否，阁下都须受本计划之条款及细则约束。
- 现金兑现金额** — 在本计划下最低现金兑现金额为 HK\$3,000，而其后之现金兑现金额须以 HK\$1,000 作为倍数。最高兑现金额应为本计划获批核之时信用卡账户（「账户」）的可用综合信用额。我们将从账户之综合信用额预扣起兑现金额总额。
- 建行（亚洲）银联双币信用卡人民币卡账户不适用** — 本计划不适用于建行（亚洲）银联双币信用卡人民币卡账户。
- 批核通知** —
 - 若申请获批核，信用卡会员将会收到通知信。获批核之兑现金额将一次过以支票形式寄往信用卡会员于本行记录之通讯地址并由阁下承担相关风险或存入或将通过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存入阁下之同名银行账户或存入阁下于本行之银行账户，或转账至阁下之指定银行账户（不适用于经手机 / 网上银行递交之申请），而收款银行可能会于上述之指定银行账户扣除手续费或以我们所定之其他形式支付；
 - 如阁下于递交申请后一个月内并未收到任何通知关于阁下申请之状况，请致电热线 317 95518 查询。
- 还款期及利率** —

请注意此每月利率优惠：

 - 由申请获批日起计算直至阁下全数清还为止；
 - 是适用于全个贷款期数每月份之兑现金额，而不会就阁下已缴付每期还款而逐步减少；
 - 我们的实际年利率（「实际年利率」）之计算方法以香港银行公会所提供之计算方法为依据，并已约至小数点后两个位。实际年利率是一个参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银行产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适用的费用与收费。
- 还款** — 兑现金额将根据通知信分 6、12、18、24、36、48 或 60 个月内清还（「还款期」）。我们会以兑现金额总额及所有利息之总和，除以还款期之月份数目计算出每月分期付款额（「还款期」），还款额会每月从账户志账，而第一期之还款额会于本计划申请成功批核日的当期账单日由账户志账。在本计划下之还款额不会获取信用卡之积分。如阁下未能于每月根据阁下之月结单到期缴款日全数还清还款额，本行将根据建行（亚洲）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为已到期但仍未缴付的还款额收取现行适用之财务费用。可用综合信用额将随本行收到还款额后相应地逐步回升。
- 最终批核受有关条件限制** — 请注意，申请之最终批核将受制于本行对阁下最近期账目状况之审查，包括阁下于所有时间在本行持有良好之信贷纪录。本行将有权在不须要提供任何决定之原因及在本行独有及绝对酌情权的情况下，批核或拒绝任何本计划之申请、决定任何现金兑现金额、每月分期还款之金额及递交任何本计划申请的截止日期。一般而言，信用卡会员将收到专函通知其申请被拒绝。信用卡会员于此计划获批核之现金兑现金额将不可转让。
- 不能更改或撤消** — 除非事先得到本行批准，本计划申请一经处理，信用卡会员不能更改或撤消任何本计划申请。

- 7 天冷静期** —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7 天冷静期适用于借款人成功申请及提取贷款，并于提取贷款后之 7 个日历日内，申请提早清还全数贷款本金（「7 天冷静期」）。任何申请 7 天冷静期之借款人必须于提取贷款后之 7 个日历日内，联络本行热线 317 95518 提出提早清还贷款申请，以及偿还全数贷款本金。如借款人成功申请及于 7 天冷静期内提早清还全数贷款本金，本行可豁免有关贷款之手续费，利息及提前还款 / 提前清偿 / 赎回的收费。
- 终止费用** — 阁下明白及同意本行将保留审核、修改、暂停、取消、终止及 / 或撤消本计划及向阁下要求立即偿还所有尚欠余额、累计利息及所有其他本计划下须付费用的权利，而不需事先通知阁下。若客户要求提早将还款额付清，我们会从信用卡会员之账户中直接志账 **HK\$1,000** 的终止费用并于下一期发出的月结单中显示。于上述情况下，兑现金额将不会以本计划下之优惠平息计算。本行会按「78 法则」之方式分配每月还款额中的本金与利息之比率（包括已向本行缴付之还款额）。而在本计划下之所有尚未缴付的一切款项将即时到期并须清还，及从账户中志账。阁下若有意提早全数还款或需要知道于提早还款或终止之情况下有关每月还款本金与利息之分配，请致电客户服务热线 317 95533 办理及查询。阁下只可为全数尚未志账之兑现金额余额申请提早还款，并且必须于最少 5 个工作天前通知我们。申请一经提交至本行后，将不得撤回。
- 本行有权更改本计划** — 我们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计划及 / 或其条款及细则之权利，或行使我们的酌情权以取替、取消或撤回本计划而不须事先通知阁下之权利。
- 最终决定权** — 我们保留对所有就本计划有关的事宜及纠纷的最终决定权。我们将不会负责或承担任何信用卡会员就本计划引致或承受的任何申索或责任。
- 适用性** — 建行（亚洲）信用卡会员合约（「信用卡会员合约」）内的条款及细则以及建行（亚洲）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信用卡服务收费一览表」）将会分别相应地适用于本计划及信用卡会员。如它们与本条款及细则有任何冲突或差异，即以前者为准。尤其还款额将从账户中志账，并于月结单上显示，以及由信用卡会员依照信用卡会员合约缴付。
- 英文版为准** — 本条款及细则中英文版本之间如有任何差异，即以英文版本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PIL1125